

证券代码：831770

证券简称：ST 同智科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截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李爽女士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截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自 2023 年 1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4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4.333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原董事、董事长杜建吉先生去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规范治理，提名补选董事候选人并任命董事长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吴峰，男，1977 年 05 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。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东方日立锅炉有限公司 设计部助理工程师；2001 年 11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清华同方能源环境公司 设计部热能动力工程师；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8 月 待业；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北京工业大学热能工程系读硕士研究生；2007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山东科院天力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研发室副主任；2015 年 6 月-2016 年 10 月任 青岛京润石化工程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室副主任；2016 年 10 月至

今任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在本次补选董事议案审议通过后，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善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提名系公司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的必要环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董事会治理结构，为公司规范发展提供保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31日